

勞動部
人事費彙計表
中華民國107年度

單位：新臺幣千元

人 事 費 別	金 額	說 明
一、民意代表待遇	-	
二、政務人員待遇	6,330	
三、法定編制人員待遇	223,317	
四、約聘僱人員待遇	12,599	
五、技工及工友待遇	9,690	
六、獎金	52,540	
七、其他給與	4,879	
八、加班值班費	13,451	本部超時加班費5,085千元，未逾該科目90年度實支數8成計5,899千元。
九、退休退職給付	-	
十、退休離職儲金	20,073	
十一、保險	22,943	
十二、調待準備	-	
合 計	365,822	